



臺灣證券交易所

流通證券 · 活絡經濟

竭誠為您服務

證券商內部控制制度標準 規範修正重點說明

企業籌資更便捷 大眾投資更穩當 · 企業資訊更透明 交易機制更公正 金融商品更多元

- 新興科技管理
 - CC-21100 新興科技
- 「證券暨期貨市場各服務事業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第三十六條之二，資安人力資源及設備配置、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聲明書申報與教育訓練
 - CC-12000 資安政策
 - 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聲明書上傳流程說明
 - CC-13000 安全組織
- 證券商申請增加業務種類、增加營業項目、設置分支機構及轉投資國內外事業資訊安全自評表
 - 資訊安全自評表說明

CC-21100 新興科技



新興科技管理

□ 修正重點：

- 依據主管機關來函要求參考證券商業同業公會雲端運算、社群媒體、行動裝置資訊安全自律規範及證券期貨市場相關公會「新興科技資訊安全管控指引」修訂證券商內部控制制度。

□ 修正內容：

- 雲端服務
- 社群媒體
- 行動裝置
- 物聯網

◆ 雲端服務

□ 內容：

1. 公司為雲端服務使用者時，應訂定雲端運算服務運作安全規範，內含雲端提供者之遴選機制、查核措施、備援機制、服務水準(含資訊安全防護)與復原時間要求等，如有不符需求之處，需有其它補償性措施。
2. 公司為雲端服務提供者時，應訂定雲端運算服務安全控管措施，應包含法律遵循、權限控管、權責歸屬及資訊安全防護等項目。如涉及敏感性資料之傳遞，應使用超文字傳輸安全協定(HTTPS)、安全檔案傳輸協定(SFTP)等加密之網路協定。

◆ 社群媒體

□ 內容：

1. 應訂定社群媒體相關資訊安全規範與運用社群媒體管理辦法，應包含下列項目：
 - 界定可於公務用社群媒體上分享之業務相關資料。
 - 界定私人與公務用社群媒體之區別與應注意事項。
2. 應針對開放員工使用社群媒體評估其風險程度，如資料外洩、社交工程、惡意程式攻擊等，並採行適當的安全控管措施。
3. 應訂定經營官方社群媒體資訊安全規範與管理辦法，應包含下列項目：
 - 應事先了解所經營之社群媒體隱私政策，並定期檢視其隱私政策之異動及評估其風險。
 - 於官方網站提供連結，供使用者連至公司外之社群媒體時，應出現提示視窗告知使用者，該連結非公司本身之網站。
 - 對經營之社群媒體，應標示證券商名稱、聯絡方式，以區別為官方經營之社群媒體。
 - 應建立帳號權限管理機制，對發布內容進行控管與監視，並針對不適當言論及異常事件，進行必要之通報或處置。

◆ 行動裝置(1/5)

□ 內容：

應訂定行動裝置之資訊安全規範與管理辦法，應包含下列項目：

- 公務用行動裝置設備管理辦法。
- 員工自攜行動裝置管理辦法。
- 訂定行動應用程式之發佈規範與管理辦法。
- 訂定行動應用程式安全控管規範與管理辦法。

◆ 行動裝置(2/5)

□ 內容：

公務用行動裝置設備管理辦法，應包含下列項目：

- 公務用行動裝置管理辦法，對於申請、使用、更新、繳回與審核應訂有相關規範。
- 人員異動時，應進行重新配置或清除配置程序，以確保行動裝置環境安全性。
- 對公務用之行動裝置，應避免安裝非官方發佈之行動應用程式，或僅安裝由公司列出通過檢測可安裝之行動應用程式。

◆ 行動裝置(3/5)

□ 內容：

員工自攜行動裝置管理辦法，應包含下列項目：

- 應要求員工自攜行動裝置使用用途。
- 應與持有人簽署員工自攜行動裝置使用協議，含：使用限制及雙方責任等。
- 應限制內部資訊設備透過員工自攜行動裝置私接存取網際網路(Internet)之行為。

◆ 行動裝置(4/5)

□ 內容：

行動應用程式之發佈規範與管理辦法，應包含下列項目：

- 應符合安全事項
 - 程式碼或程序庫需通過內容安全或驗證程序，如：程式原始碼檢測或掃描，確認未含惡意程式碼與有敏感性資料。
 - 行動應用程式宜完整定義特殊符號篩選機制。
- 無法取得行動應用程式原始碼時，應要求行動應用程式提供者符合前項安全事項。

◆ 行動裝置(5/5)

□ 內容：

行動應用程式安全控管規範與管理辦法，應包含下列項目：

- 應針對交易或帳務等敏感性資料，設計行動應用程式存取驗證機制，並僅供經授權之行動應用程式使用該敏感性資料。
- 透過行動應用程式發送簡訊或其他訊息通知方式，告知使用者敏感性資料時，應進行適當去識別化。
- 透過行動應用程式傳送帳號、密碼及其他敏感性資料時，應以憑證驗證或加密機制確保傳送安全。
- 透過行動應用程式儲存密碼、憑證、交易或帳務等敏感性資料時，應對儲存之資料進行雜湊(Hash)或加密控管保護。
- 透過行動應用程式處理交易或金流作業時，應留存存取日誌，且存取日誌應予以保護以防止未經授權存取。

◆ 物聯網

□ 內容：

應訂定物聯網相關資訊安全規範與管理辦法，應包含下列項目：

- 應建立物聯網設備管理清冊，並至少每年更新一次，且應變更前開設備之初始密碼。
- 物聯網設備應具備安全性更新機制且定期更新，如存在已知弱點無法更新時，應建立補償性管控機制。
- 應關閉物聯網設備不必要之網路連線及服務，避免使用對外公開的網際網路位置。
- 如與物聯網設備供應商簽定採購合約時，其內容宜包含資訊安全相關協議，明確約定相關責任(如：服務承諾、安全性更新年限、主動通報設備已知資安漏洞並提出相關應變處置方案)，確保設備不存在已知安全性漏洞。

CC-12000 資安政策



專屬資安責任

□ 修正重點：

- 配合主管機關法令修訂「證券暨期貨市場各服務事業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第三十六條之二證券商應每年出具資安整體執行情形聲明書之規定，爰修正證券商內部控制制度標準規範。

□ 修正內容：

- 公司每年應將前一年度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由負責資訊安全之最高主管與董事長、總經理、稽核主管聯名出具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聲明書，並提報董事會通過，於會計年度終了後三個月內將該聲明書內容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CC-12000 資安政策

□ 修訂對照表

(六)、公司每年應將前一年度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由負責資訊安全之最高主管與董事長、總經理、稽核主管聯名出具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聲明書,並提報董事會通過,於會計年度終了後三個月內將該聲明書內容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新增)

公開資訊觀測站電子認證申報系統

若網址 <http://api.tse.com.tw/> 無法正常連線，請使用 <https://163.20.17.134/> 或 <https://110.71.139.134> 或 <https://122.147.34.1>

今天中華民國 107 年 11 月 5 日 星期一

帳號：

密碼：

標題	日期	備註
1) 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申報端正式作業時間表(下載)、操作手冊(下載)	105年11月22日	
2) 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系統	103年08月28日	
5) 系統維護演習公告	103年08月28日	
3) TPC 公告(ASB) 起點案(操作手冊)	103年08月28日	
4) 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	103年08月28日	
5) 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系統維護公告	101年10月09日	
6) 上市公司維護公開發行行情申報單	100年04月06日	
7) 查詢權限及特殊目的公司申報公告(發行公司適用)	92年09月09日	
8) 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系統維護公告	92年09月09日	
9) 查詢【業務問題】聯絡電話	101年01月02日	
10) 查詢【業務問題】聯絡電話	101年01月02日	
11) 下載申報申報手冊	96年01月25日	
12) 如何申請使用無紙化申報系統	92年09月09日	
13) 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系統(在該國及公開發行行情維護公告適用) (International Real And Foreign Real Informative Database)	102年07月15日	
14) ISBL 財務管理工具暨分類標準下載	100年12月13日	

請預先設定中文輸入法：只顯示BIG5字集
此處可(BIG5)以上之版本

© 本頁最後修改日期：1013/0017 10:20:32 【[關於我們](#)】 【[加入我們](#)】

內部稽核申報作業 →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公告



The screenshot displays a web application interface for reporting internal control system declaration statements. On the left is a navigation menu with various reporting categories, and the main area shows the 'Internal Control System Declaration Statement Announcement' page.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公告

公司代號: 3999 公司名稱: 新文泰0173002

年度: 107 (同財報報告年度, 例如上市(櫃)公司104年3月底前應申報104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未上市(櫃)之公司自行公司(含興櫃公司)若因作業時間不及, 得延長至104年4月底前申報104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新文泰 確認 查詢

說明

1. 上傳之聲明書格式必須有簽名或蓋章字樣, 以示負責。
2. 銀行、票券金融業及保險業, 已無須於本公司網站進行申報, 請逕向檢查局之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作業。
3. 兼營證券業務之銀行、信託投資公司及票券商, 仍請依相關格式於本申報系統辦理申報作業(參96.3.16 台證發字第09605011481號函)。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公告

申報日期：107/05/29

公司代號：3999 公司名稱：新文島101710021

公告序號：6 是否備許可事業(註1)：

年度：107 (不可修改) (年)

內控聲明書之類別(註2)：

主旨：

公告內容： D:\114\001_sds_資料表\10706\1_內控聲明書_資訊安全暨網_宣報...

(上述之檔案格式請以 .pdf、.doc、.docx、.xls、.xlsx、.ppt、.pptx 檔案格式，並請於檔名後加註 .sd)

註1：所稱許可事業，包括金融控股公司、證券商、期貨商、各類資產服務事業、證券金融事業、證券投資信託事業及經營提供客戶全權委託投資業務之證券投資顧問等。

註2：內控聲明書之類型代號，如下：

(一)非金融之一般公開發行人適用

- 1「聲明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均有效，並符合法規章部分所訂全部法令規章時聲明」。
- 2「聲明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均有效，並符合法規章部分所訂主要法令規章時聲明」。
- 3「聲明內部控制制度設計或執行有重大缺失，並符合法規章部分所訂全部法令規章時聲明」。
- 4「聲明內部控制制度設計或執行有重大缺失，並符合法規章部分所訂主要法令規章時聲明」。

(二)金融公司適用

- 5「聲明各單位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均有效執行」。
- 6「聲明各單位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均有效執行，除附表所列事項外」。

(三)證券商、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證券金融事業、證券投資顧問事業、證券集中保管事業及公開發行人期貨商適用

- 7「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四)證券商、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證券金融事業、證券投資顧問事業、信用評等事業、台灣證券交易所、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期貨交易所及公開發行人期貨商適用

- 8「資訊安全暨網路行情形聲明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公告

公司代號：3999

公司名稱：新交易20171022

年度： (同時務報告年度，例如上市(櫃)公司104年3月底前應申報103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未上市(櫃)之公開發行公司(含興櫃公司)若因作業時間確有不及，得延長至104年4月底前申報103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新增修改

確認

查詢

說明

1. 上傳之聲明書格式必須有簽名或蓋章字樣，以示負責。
2. 銀行、票券金融業及保險業，已無須於本公司網站進行申報，請逕向檢查局之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作業。
3. 兼營證券業務之銀行、信託投資公司及票券商，仍請依相關格式於本申報系統辦理申報作業(參96.3.16台證稽字第09605011481號函)。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公告

公司代號：3999

公司名稱：新交易20171022

申報日期	年度	序號	主旨	是否確認	
107/08/29	107	6	test8	未確認	請按此處檢視資料無誤後再按(送出)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公告

申報日期：107/05/29

公司代號：3999 公司名稱：新文星20171021
 公告序號：6 是否屬許可事業(註1)：否
 年度：107 (同時預報後年度)
 內控聲明書之類型(註2)：8.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聲明書
 主旨：

test8

公告內容：[3999107061070609.pdf](#)
上傳之檔案格式請以 pdf、jpg、bmp、wd、xls、pdf、wml
 為附件，且註明該檔案副檔名(pdf 檔)

註1：所稱許可事業，指各金融控股公司、證券商、期貨商、各類信託事業、證券金融事業、證券投資信託事業及證券期貨自律組織等之證券投資顧問等。

註2：內控聲明書之類型-代號，如下：

(一) 非全控之一般公開發行公司適用

- 1.「聲明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均有效，遵循法令規章部分採全部法令規章均聲明」。
- 2.「聲明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均有效，遵循法令規章部分採主要法令規章列舉聲明」。
- 3.「聲明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有重大缺失，遵循法令規章部分採全部法令規章均聲明」。
- 4.「聲明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有重大缺失，遵循法令規章部分採主要法令規章列舉聲明」。

(二) 全控公司適用

- 5.「聲明各單位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均有效執行」。
- 6.「聲明各單位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均有效執行-除附表所列事項外」。

(三) 證券商、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證券金融事業、證券投資顧問事業、證券集中保管事業及公開發行期貨商適用

- 7.「附報法規及打擊資訊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四) 證券商、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證券金融事業、證券投資顧問事業、信用評等事業、台灣證券交易所、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期貨交易所及公開發行期貨商適用

- 8.「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聲明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公告

申報日期：107/08/29

公司代號：3999 公司名稱：新交易20171022
 公告序號：6 是否屬許可事業(註1)：否
 年度：107 (會計結算年度)
 內控聲明書之類型(註2)：4-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聲明書
 主旨：

test6

公告內容：[3999107061070829.pdf](#)

(上傳之檔案格式請以 .pdf、.doc、.xls、.ppt、.docx、
 .xlsx、.pptx 格式上傳)

註1：所屬許可事業，包括金融控股公司、銀行業、期貨業、期貨商、各類資產管理業、證券信託事業、證券投資信託事業及經營提供客戶全權委託投資業務之證券投資顧問等。

註2：內控聲明書之類型-代碼，如下：

(一) 非金融之一般公開發行公司適用

- 1「聲明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均有效-遵循法令規章部分採全面法令規章均聲明」。
- 2「聲明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均有效-遵循法令規章部分採主要法令規章列舉聲明」。
- 3「聲明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有重大缺失-遵循法令規章部分採全面法令規章均聲明」。
- 4「聲明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有重大缺失-遵循法令規章部分採主要法令規章列舉聲明」。

(二) 金融公司適用

- 5「聲明各單位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均有效執行」。
- 6「聲明各單位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均有效執行-除附表所列事項外」。

(三) 證券商、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證券金融事業、證券投資顧問事業、證券集中保管事業及公開發行期貨商適用。

- 7「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四) 證券商、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證券金融事業、證券投資顧問事業、信用評等事業、由美國證券交易所、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期貨交易所及公開發行期貨商適用。

- 8「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聲明書」。

確認成功!!

[回首頁](#)

公司治理 → 內部控制專區 → 內控聲明書公告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TSE website interface for internal control statement announcements. It includes a search bar, navigation tabs, and a table of announcements.

內控聲明書公告

市場別: 上市 | 公司代號: 3999 | 公告日期: 107/03/15

年度: 107

公司代號	公司名稱	公告日期	內控聲明書之類型	主管	
3999	新交易20171022	107/03/15	聲明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均有效-遵循法令規章部分採全部法令規章均聲明	test	詳請資料
3999	新交易20171022	107/03/28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test	詳請資料
3999	新交易20171022	107/03/28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test	詳請資料
3999	新交易20171022	107/03/28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test	詳請資料
3999	新交易20171022	107/08/28	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聲明書	testB	詳請資料
3999	新交易20171022	107/08/28	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聲明書	testB	詳請資料

內控聲明書公告

公告日期：107/08/29

公司代號	3999	公司名稱	新交易20171022
公告序號	6		
年度	107		
內控聲明書之 類型	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聲明書		
主旨	測試公司資安聲明書		
公告內容	c3999107061070829.pdf		

CC-13000 安全組織



資安人員配置
強化資安防護

□ 修正重點：

- 配合主管機關法令修訂「證券暨期貨市場各服務事業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第三十六條之二，要求各服務事業應配置適當人力資源及設備，負責資訊安全制度之規劃、監控及執行資訊安全管理作業。

□ 修正內容：

- 針對證券商、期貨業、證券金融事業、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證券投資顧問事業及信用評等事業，應配置適當人力資源之規定如下：

CC-13000 安全組織

重點彙總：

	200億以上	100億以上	40億以上	未達40億
是否成立專責單位	設置資訊安全專責單位			
人員配置	配置專責主管及至少二名專責人員	配置資訊安全主管及至少二名資訊安全人員	配置資訊安全主管及至少一名資訊安全人員	配置至少一名資訊安全人員
業務執行	專門負責資訊安全相關工作或職務，不得兼辦資訊或其他與職務有利益衝突之業務	除兼辦資訊職務外，不得兼辦其他與職務有利益衝突之業務	除兼辦資訊職務外，不得兼辦其他與職務有利益衝突之業務	除兼辦資訊職務外，不得兼辦其他與職務有利益衝突之業務

註：外國金融機構、證券商及信用評等事業依證券商設置標準，在國內設立分支機構經營或兼營證券者，將實收資本額改按指撥營運資金計算。

CC-13000 安全組織

□ 修訂對照表

(一) 公司應配置適當人力資源及設備負 (新增)

責資訊安全制度之規劃、監控及執行
資訊安全管理作業，所稱配置適當人
力資源之規定如下：

1. 實收資本額達新臺幣二百億元以上之公
司，應設置資訊安全專責單位，該單位應
配置專責主管及至少二名專責人員，專門
負責資訊安全相關工作或職務，不得兼辦
資訊或其他與職務有利益衝突之業務
2. 實收資本額達一百億元以上，未達二百億
元者，應配置資訊安全主管及至少二名資
訊安全人員，除兼辦資訊職務外，不得
兼辦其他與職務有利益衝突之業
務。

CC-13000 安全組織

□ 修訂對照表

3. 實收資本額達四十億元以上，未達一百億元者，應配置資訊安全主管及至少一名資訊安全人員，除兼辦資訊職務外，不得兼辦其他與職務有利益衝突之業務。
4. 實收資本額未達四十億元者，應配置至少一名資訊安全人員，除兼辦資訊職務外，不得兼辦其他與職務有利益衝突之業務。
5. 外國金融機構、證券商及信用評等事業依證券商設置標準，在國內設立分支機構經營或兼營證券者，將實收資本額改按指撥營運資金計算。

CC-13000 安全組織



資安人員專業訓練

□ 修正重點：

- 配合「證券暨期貨市場各服務事業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第三十六條之二，有關資訊安全人員及使用資訊系統從業人員教育訓練規定。

□ 修正內容：

- 公司應視資訊安全管理需要，指定專人或專責單位負責規劃與執行資訊安全工作，且每年應定期參加十五小時以上資訊安全專業課程訓練或職能訓練，並通過評量。其他使用資訊系統之從業人員，每年應至少接受三小時以上資訊安全宣導課程。

CC-13000 安全組織

□ 修訂對照表

(三)、公司應視資訊安全管理需要，指定專人或專責單位負責規劃與執行資訊安全工作且每年應定期參加十五小時以上資訊安全專業課程訓練或職能訓練並通過評量。其他使用資訊系統之從業人員，每年應至少接受三小時以上資訊安全宣導課程。

(二)、公司應視資訊安全管理需要，指定專人或專責單位負責規劃與執行資訊安全工作，並應定期參加資訊安全教育訓練及通過評量。

◆ 資訊安全自評表

□ 修正重點

- 依據主管機關107年10月2日來函(金管證券字第1070335501號)，為提升證券商對資訊安全管理之重視，證券商申請增加業務種類、增加營業項目、設置分支機構及轉投資國內外事業等業務，申請書件中有關經「主管機關規定應提出之文件」，應包含「證券商申請增加業務種類、增加營業項目、設置分支機構及轉投資國內外事業資訊安全自評表」。

◆ 資訊安全自評表

證券商申請項目

- 增加業務種類
- 增加營業項目
- 設置分支機構及轉投資國內外事業等業務

證券商申請增加業務種類、增加營業項目、設置分支機構及轉投資國內外事業資訊安全自評表

證券商名稱	營業處所	
申請增加業務種類/增加營業項目/設置分支機構/轉投資國內外事業	實收資本額/指撥營運資金	
申請日期		
評量指標	自評結果	說明
1. 最近一年發生下列重大資通安全事件，該等資安事件缺失，是否已完成具體改善並經主管機關認可： (1) 通報行政院國家資通安全會報之重大資安事件：依據「國家資通安全通報應變作業綱要」定義，資安事件等級屬「3」、「4」級事件，係為重大資安事件。 (2) 經本會認定違反證券管理法令受處分之重大資安(含資料安全)事件。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適用	
2. 最近一年經主管機關、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或財團法人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查核，有關資訊安全相關缺失，是否已完成改善？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適用	
3. 是否遵循「證券暨期貨市場各服務事業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有關資訊安全之規範及同業公會所定資訊安全自律規範?(並請檢附最近年度之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聲明書)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4. 是否依「證券商內部控制制度標準規範」辦理資訊安全查核作業，留存查核紀錄，並追蹤改善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代表人：(簽章)		
負責資訊安全之最高主管：(簽章)		
聯絡人及電話：(簽章)		



臺灣證券交易所
流通證券 · 活絡經濟

竭誠為您服務

簡報完畢 敬請指教

企業籌資更便捷 大眾投資更穩當 · 企業資訊更透明 交易機制更公正 金融商品更多元